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2-073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茂名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名大参林”）、辽宁博大维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大维康”）、河南佐今明大药房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佐今明大药房”）均为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由公司为上述子公司合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 34,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满足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发展的资金所需，近日，公司就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万元）	授信机构	担保类型	反担保情况	期限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茂名大参林	3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连带责任担保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博大维康	3,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	连带责任担保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佐今明大药房	1,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连带责任担保	无	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合　计	34,000	-	-	-	-

由公司授权董事长柯云峰代表公司签署本次担保的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2、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2 年 3 月 21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预计 2022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为不超过 55.38 亿元人民币，本次担保为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内的担保。

二、被担保人情况

1、茂名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址：茂名市双山二路 51 号

法定代表人：吴辉燕

公司持股比例：100%

主要业务：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等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茂名大参林资产总额为 90509.21 万元，负债总额为 24654.7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65854.43 万元，截止 2022 年 9 月底前实现营业收入 157257.98 万元，净利润 13667.15 万元。

2、辽宁博大维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81.6326 万元

注册地址：辽宁省锦州市凌海市大凌河工业园区 9-1 号

法定代表人：张吉军

公司持股比例：51%

主要业务：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等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博大维康资产总额为 18281.92 万元，负债总额为 9369.04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8912.88 万元，2022 年 9 月底前实现营业收入 5571.35 万元，净利润 370.66 万元。

3、河南佐今明大药房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615.7224 万元

注册地址：新乡市俊杰路 5 号

法定代表人：杨啸

公司持股比例：51%

主要业务：药品及健康相关商品的零售等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佐今明大药房资产总额为 15015.9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596.7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4419.19 万元，2022 年 9 月底前实现营业收入 20712.94 万元，净利润 347.11 万元。

截至目前，上述被担保对象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期限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担保金额合计 34,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范围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子公司并未提供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计 34,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担保系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子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为公司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

五、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2022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授权后已签担保总额为 24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0%，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及涉及诉讼担保。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2-074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 2022 年三季度集体业绩说明会 医药零售行业专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13: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主题：药房齐头进　风好正扬帆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和网络互动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星期四）16:00 前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公司将参加以“药房齐头进　风好正扬帆”为主题的医药零售行业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视频和网络互动方式举行。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和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13:00-15:00

（二）网络网址与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会秘书梁润世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13:00-15: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星期四）16:00 前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发给公司，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20-81689688

邮箱：DSL1999@dslyy.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206　　证券简称：嘉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7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南京嘉环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环网通”）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截至公告披露日，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嘉环网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元。为满足嘉环网通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公司拟为嘉环网通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嘉环网通资产负债率 86.61%，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嘉环网通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材”）出具担保函，为嘉环网通与中建材之间就产品或服务购销事宜所签订的全部协议（或合同）提供履约担保，保证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

（二）审批程序

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对外担保事宜。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南京嘉环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1 年 7 月 2 日
法定代表人	杨晨
注册资本	3001 万元人民币
住所	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19 号 10 幢
股东构成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通信产品、网络设备的软硬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网络工程设计安装；通信设备维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7,462,975.07	144,084,725.97
负债总额	240,302,935.60	107,663,115.56
净资产总额	37,160,039.47	36,421,610.41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4,006,833.70	99,249,859.05
净利润	738,429.06	2,374,101.5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确保嘉环网通与中建材自担保函出具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就产品或服务购销事宜所签订的全部协议（或合同）的履行，公司自愿对嘉环网通在上述时限内签订的协议（或合同）的全部付款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违约责任、赔偿责任等）的履行向中建材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但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担保函约定的最高额保证期限终止之日（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两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满足嘉环网通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全面支持嘉环网通的市场开拓，在综合考虑嘉环网通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的基础上，经审慎研究后决定提供履约担保。嘉环网通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公司能够及时掌握其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事项无异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批准但尚未使用的担保总额为 2,000.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上述担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22%，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206　　证券简称：嘉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8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2 月 14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2 月 14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19 号 10 幢（E 栋）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2 月 14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于会议召开前按相关要求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206	嘉环科技	2022/12/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及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等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为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授权委托书（需加盖法人股东公章）。

（3）登记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19 号 10 幢（E 栋）。

（4）登记时间：2022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者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乔继虎

联系电话：025-84804818 转 891

联系邮件：IR@besthink.com.cn

3、特别提示：前来现场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请严格遵守南京市政府规定的防疫要求，做好防护工作。请提前了解相关防疫政策，以免无法现场参会。公司鼓励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与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206　　证券简称：嘉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9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其中以通讯形式参加的董事有 4 人。会议由董事长宗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公司决定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下午 15:00 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38）。

特此公告。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2-090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 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兰西哈三联制药有限公司的通知，其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兰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

经营范围：甲醇 / 乙酸乙酯(3:1)、内氢吡喃、乙醇、甲醇（危险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3 年 4 月 7 日）销售；大容量注射剂、原料药、贴膏剂（凝胶贴膏）、片剂、硬胶囊剂生产、销售；单位自有房屋租赁服务，医药设备租赁服务、生物工程技术开发、质检技术服务（不得涉及许可经营项目），药学研究服务，化学药品原料的研发、制造、销售；多层共挤膜输液用袋（国家禁止的除外）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委托生产；兽药生产；兽药经营；检验检测服务。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除经营范围变更外，兰西哈三联制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的其他登记事项均保持不变。

备查资料

1、兰西哈三联制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2-089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负责人，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秦剑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诸葛国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会议同时选举产生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新一届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秦剑飞先生、副董事长诸葛国民先生、董事梁延飞先生、董事朱自红先生、独立董事刘洪泉先生组成，并由秦剑飞先生担任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福胜先生、董事梁延飞先生、独立董事曾国林先生组成，并由王福胜先生担任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刘洪泉先生、董事长秦剑飞先生、独立董事曾国林先生组成，并由刘洪泉先生担任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曾国林先生、副董事长诸葛国民先生、独立董事王福胜先生组成，并由曾国林先生担任召集人。

二、第四届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翟玉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聘任情况

总裁：秦剑飞先生

副总裁：梁延飞先生

财务总监：赵志成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李丽娜女士

内部审计负责人：霍盛池先生

上述人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证券事务代表李丽娜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该行业相关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451-57355689

传真号码：0451-57355699

电子邮箱：medisan1996@126.com

联系地址：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北京路

四、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赵庆福先生、副总裁范庆吉先生、副总裁韩冰女士因任期届满且即将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赵庆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03,1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2%，范庆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86,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韩冰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上述人员离任后，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

赵庆福先生、范庆吉先生、韩冰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因届满离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开展，在董事会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前，暂由董事长秦剑飞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秦剑飞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451-57355689

传真：0451-57355699

邮箱：medisan1996@126.com

地址：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北京路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高级管理人员秦剑飞先生、梁延飞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

赵志成先生，1975 年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齐齐哈尔大学，会计学学士，中级会计师，管理会计师。曾任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目前，赵志成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 股，为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得，占公司总股本 0.03%，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丽娜女士，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黑龙江大学，经济法学学士，高级税信师、中国注册管理税务师，具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费用总监，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证券运营中心总监兼证券事务代表、哈尔滨裕实投资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目前，李丽娜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0,000 股，为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得，占公司总股本 0.02%，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审计负责人简历

霍盛池先生，1972 年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牡丹江师范学院，化学学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哈尔滨三联药业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主任、能源环保部总监，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目前，霍盛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0,000 股，为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得，占公司总股本 0.02%，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2-088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监事 3 人。

4、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推选翟玉平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选举翟玉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1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2-087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 9 人。

4、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选秦剑飞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选举秦剑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选举诸葛国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如下：

1.1 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秦剑飞先生、副董事长诸葛国民先生、董事梁延飞先生、董事朱自红先生、独立董事刘洪泉先生组成，并由秦剑飞先生担任召集人。

1.2 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福胜先生、董事梁延飞先生、独立董事曾国林先生组成，并由王福胜先生担任召集人；

1.3 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刘洪泉先生、董事长秦剑飞先生、独立董事曾国林先生组成，并由刘洪泉先生担任召集人；

1.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曾国林先生、副董事长诸葛国民先生、独立董事王福胜先生组成，并由曾国林先生担任召集人。

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秦剑飞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公章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总裁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梁延飞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公章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董事会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前，暂由董事长秦剑飞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之日止。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公章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